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一號
承辦人：科員 林志宗
電話：9365027#1305
傳真：03-9313781
電子信箱：davidlife20@mail.e-land.
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消預字第11401103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2800C_1140110313_ATTACH1.pdf、
376422800C_114011031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消防署114年6月25日「大型宗教廟會及遶境活動爆竹煙火燃放安全管理須知草案」研商會議紀錄及管理須知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消防署114年6月30日消署危字第11405002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併附「大型宗教廟會及遶境活動爆竹煙火燃放安全管理須知」1份，請轉知所轄宮廟等宗教團體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民政處、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消防局（火災預防科）、宜蘭縣政府消防局（各消防大隊及分隊）

